

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編

中國國民黨中
央執行委員會

常務委員會會議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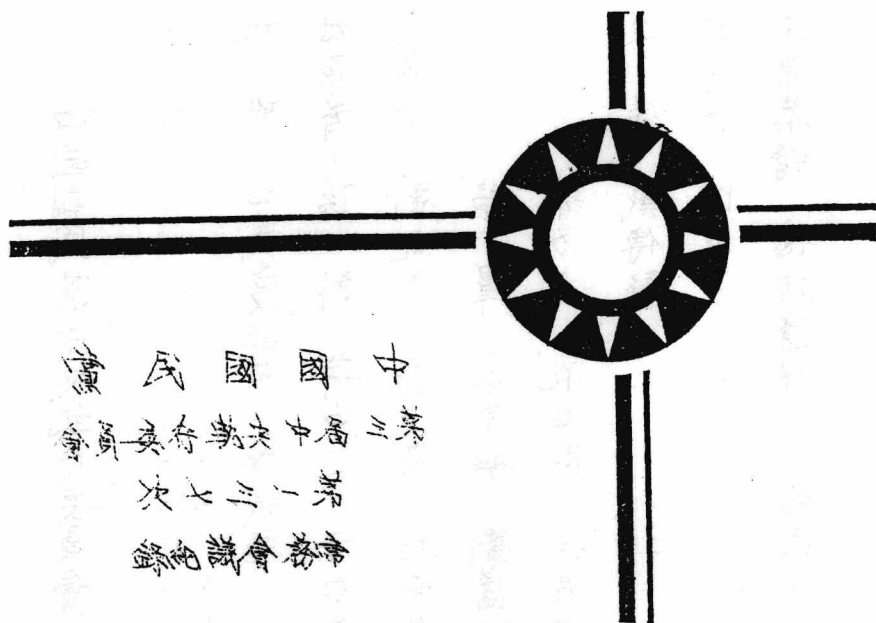
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桂林。

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編

中國國民黨中
央執行委員會

常務委員會會議錄
(十五)

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 桂林 ·



中國國民黨
第三屆中央執行委員
第一次會議紀錄
蔣中正

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一三十七次常務會議紀錄

時間：二十年四月二十三日上午八時

地點：中央黨部第一會議廳

出席者：孫科 蔣中正 于右任 丁惟汾 戴傳賢

列席者：劉紀文 張道藩 桂崇基 程天放 王寵惠 焦易堂

張羣 朱家驊 劉蘆隱 曾養甫 陳立夫 邵元冲

邵力子 孔祥熙 余井塘 克興額 馬超俊 陳布雷

主席：戴傳賢

秘書長：陳立夫 紀錄：王子壯 王子強

主席恭讀 總理遺囑——全體肅立

報告事項

(一) 朗讀第一三六次會議錄

(二) 組織部報告

(三) 宣傳部報告

(四) 訓練部報告

(五) 中央僑務委員會報告二十年三月份工作概況

(六) 中央財務委員會呈送該會第六十次會議紀錄

(七) 中央撫卹委員會呈送該會第二十六次會議紀錄

(八) 中央組織部函為准吳委員鐵城電哈爾濱黨務特派員辦事處已成

立所有哈爾濱特別區及濱江市內黨員擬統歸管轄由擬准來電辦

理並在中東鐵路特別黨部未成立前所有沿綫各地在特區範圍以

內者亦歸管轄請查照轉陳由

(九) 中央訓練部呈為總續呈報辦理資助黨員升學經過情形並以中央

資助黨員^{升學}審查委員會所有職務辦理完竣即予結束檢奉審定升學

各黨員名單請察核備案。

(十) 政治會議函為關於第四次全體會議刷新政治案內厲行減政一節，據各院及其直轄機關呈復辦理情形，經政治報告組審查認為與縮減原則大致尚無不合，至各地方機關之組織應由國府依據原則切實審核預算，督飭實行。當經第二十七一次會議通過，請查照由。

(十一) 中央監察委員會函為關於江蘇省黨務整理委員會組織部呈請解釋各級監察委員無故缺席其調查懲戒之執行應如何辦理一案，經第五十六次常會決議，照中央組織部意見——監察委員無故缺席之處分應由上級監察委員會決定交同級執行委員會執行——辦理，請查照轉知並通令知照由。

(十二) 遼寧省黨務指導委員會巧電為於昨日選出彭濟崖梅公任朱光沐為本黨出席國民會議代表，請鑒核。又青島特別市黨務指導委員會寄電報告該市選舉，亦文同志於一九六八三票當選由。

(一) 河北省黨務整理委員會 奉電為王樹常函請辭指派為出席國民會議代表候選人並荐何玉芳補充請鑒核由。

秘書處註：本案經奉常務委員批照准並已電復。

(二) 甘肅省黨務整理委員會 呈報：(一) 推定馬文車、田崑山凌子惟為常務委員並由馬文車担任財務，田崑山担任會務，凌子惟担任文書請鑒核。(二) 選出田崑山為本黨甘肅省出席國民會議代表由。

(三) 廣東省執行委員會 呈報推定黃季陸、黃麟書、林直勉任常務，林植夫為書記長，張蔚文為組織科主任，鄭里鎮為宣傳科主任，吳榮樞為訓練科主任由。

(四) 熱河省黨務指導委員會 接電為該會於本月二十日在熱河正式成立由。

(五) 駐南洋荷屬棉支部監察委員會 呈報為該會委員於三月二十六日宣誓就職，舉選吳傳康為常務委員，即日開始工作請鑒核由。

(十) 上海市市長張群呈報破獲赤匪交通機關並緝獲黨徒錢仲康等十三名請鑒核由。

(九) 苗委員培成養電處文養日赴察為盛高兩特派員監督至遲月底可回京由。

討論事項

提類

(一) 吳敬恒等十一委員提出中華民國訓政時期約法草案請公決案。

決議：修正通過仍提臨時全體會議決定。(全文附後)

(二) 戴傳賢葉楚傖劉廣隱陳立夫四委員提議修正國民會議組織法第四

四章各條條文案。

決議：修正通過。(全文附後)

訓練

(三) 中央訓練部呈為擬派楊有壬為第十五次國際勞工大會我國勞工代表，即張祥麟為顧問，並編造經費預算書，請核議施行案。

決議：通過（經費預算書附送）

會務

四 決議：定於五月一日上午八時起開中央執行委員會臨時全體會議。

五 決議：下星期一談話會改為常務會議。

六 決議：推會委員養甫出席下星期一中央紀念週報告。

完

中央財務委員會第六十次會議紀錄

時間：二十年四月十七日下午三時

地點：中央黨部第一會議廳

出席委員：馬超俊 余井塘 丁惟汾 陳立夫 劉崇德

列席者：會計科主任趙棟華

主席：丁惟汾

紀錄：聞亦有

主席恭讀 總理遺囑——全體肅立

報告事項

(一) 中央秘書處報告據會計科主任趙棟華呈報中央財務委員會第二十九三十二兩次決議撥發中央宣傳部討逆宣傳費共十萬元嗣由

宣傳部先後領去十四萬五千七百九十四元八角九分超出之數應如何處置請核示由

(二)中央秘書處會計科報告中央經費收支及所得捐收支三月份總數

中央經費

收入四五一〇二九三四
支出五〇七三八二〇八

所得捐

收入一二八四三二七七
支出一三二四六三六

討論事項

甲、經常費

(一)江蘇省黨務整委會呈報規定下級黨部補助費及人民團體補助費用途請整核倫案以便呈報中監會核銷案
決議：准予追認

(二) 山東省黨務整委會為直屬以海區分部業經成立經規定經費每月九百元請轉令威海專員照付案

決議：令山東省黨部查復後再辦

(三) 苗委員培成電為山西省黨部經費請轉飭省府自一月份起照撥又山西省政府代電稱奉中央函自三月份起照撥山西省黨部經費現准該會請自一月份支領究應如何撥付之處請核示案

決議：函復山西省政府照發省黨部二月份經費令山西省黨部二

月份中央補助費停發

(四) 山西省政府代電山西省黨務整委會為直屬以海區分部業經成立經規定經費請轉飭省府自一月份起照撥又山西省政府代電稱奉中央函自三月份起照撥山西省黨部經費現准該會請自一月份支領究應如何撥付之處請核示案

案

決議：審查黨義教師資格委員會應由省黨部辦理無庸另定預祿
(五) 中央組織部函送福建省指委會呈以整理閩西龍巖等五縣黨務各

派特派員一人設辦事處每月份費一百元全縣每月不得超過四百

元卅具整理綱領希核復案

決議：照准仍由該省黨部會商省政府辦理

(六) 中央監委會為京市執委會呈請核准委員活動費一案案國黨費

支配應請決定辦法案

決議：已支活動費准予備案自四月份起此種支出不准報銷並復

監委會

(七) 南京特市執委會呈為該市二次代表大會經費溢支預算計不敷一

千四百六十六元請准予補發案

決議：應在該會經費項下樽節開支所請不准

(八) 決議：上海特別市黨部經費每月一萬六千元自二十年度起由市

政府撥發

(九) 第廿四師特黨部籌委會呈該會經費月需一千三百餘元全師所得

捐月收四百廿餘元兩相比較不敷甚多懇設法津貼案

決議：送組織部核辦

乙、臨時費

(十) 中央秘書處函送建築儲藏室面案一紙估價約計二萬元請核議施行案

決議：照辦

(十一) 四川省指委會感電該會以招待中央黨務視察委員及辦理國選代表等事需款甚殷乞迅速萬元以資應用案

決議：不准

(十二) 平綏鐵路特黨籌委會呈為該會成立時曾向張委員繼處借撥洋五百元枋請作為開辦費免予歸還俟開支完竣再具報祈鑒核示遵案

決議：照辦

(十三) 決議：發隴海鐵路特別黨部籌備委員會開辦費一千元寔報定銷

(由)中央宣傳部函為攝製國民會議電影照相需國幣四千一百九十元
附計劃書一份請核發案

決議：照撥

丙，特別費

(查)山西省執委會元電該省各縣市政組人民團體補助費及指導員旅
費等項約需洋八千元此款案由該會借墊除由苗委員交付一千元
外應補發七千元案

決議：准補助一千元

(其)中央訓練部函為陸軍第三十二師黨務特派員王寒生呈請開辦黨
務工作人員訓練班經費預報表懇補助案送核案

決議：送組織部

(查)中央訓練部函為轉送河北省整委會抄具河北省人民團體改組及
組織特別費預報(計一萬六千五百四十元)可否再予酌撥之處希核

辦案

決議：不准

(大) 中央政治學校呈改選黨務學校畢業生五人請依照中央派遣留學

黨員待遇辦法咨派出席研核准施行案

決議：照辦

(尤) 中央宣傳部函為山東省整委會呈以膠濟路特黨部發行膠濟日報

每月經費不敷八百元請咨鐵道部令膠濟路管理委員會按月照發

一案查財陳屬寔以請中央准予照辦請轉陳案

決議：照准

(子) 中央宣傳部函為轉送顧祝同呈以發起西北文化日報請中央津貼

千元原呈一件請核辦案

決議：准每月津貼一千元自五月份起

(世) 中央宣傳部函請核議撥發華北日報損失費一千一百八十一元案

決議：照發

(廿) 中央訓練部呈為東方被壓迫民族聯合會向中央停給津貼以來貸欸三千六百餘元請示等情查該會在停止津貼期中各種刊物仍照發行其貸欸應如何結束呈請核示案

決議：准補助五百元

(廿一) 駐美總支部冬電陳尼加拉瓜京地震黨部塌燬同志數十人飢餓露宿請中央急電滙欸李世中賑濟案

決議：由所得捐項下撥一萬元電滙李世中轉發被難同志並函國

府撥欸賑濟

丁、華僑捐欸

(廿二) 駐高棉直屬支部執委會呈為所借用之北伐捐欸一千零七十九元八角五占萬難償還懇予豁免並請自三月起按月津貼國幣四百元以維黨務案